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众合科技")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6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 - 2、会议于2022年9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 - 3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。
- 4、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,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 2022-071)详见公司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10票,反对票0票,弃权0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(二) 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和融资需求,同意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,有效期为授信启用后 12 个月。

以上授信具体业务使用条件、品种、期限、金额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。 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业务,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被授权人具体负责与金融 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。在授信有效期内(包括不超过六个月的授信延长期) 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,均视为有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10票,反对票0票,弃权0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二二年九月九日